

关于接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外 2013 年普通高校
毕业生有关问题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区外各有关高校：

首先感谢多年来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大力支持！

为进一步做好 2013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便于区外高校毕业生能够顺利办理进疆、返疆就业手续，加强毕业生实名制就业管理，现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接收区外普通高校毕业生（含区外高校新疆生源返疆毕业生、区外高校非新疆生源来疆就业毕业生）的有关问题函告如下：

一、毕业生派遣接收

1. 凡在我区已落实就业单位的区外高校毕业生，请务必派往单位所在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凡新疆生源高校毕业生在区外落实就业单位仍需派回新疆的，请直接派到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见附件 1）。

2. 凡未落实就业单位的新疆生源高校毕业生（不区分师范类、非师范类毕业生和研究生），请直接派到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

3. 凡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落实就业单位的区外高校毕业生和未落实就业单位的兵团生源高校毕业生，一律派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见附件 1）。

4. 区外高校在新疆招收的定向生务必按入学前的招生计划，派回

原定向单位或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见附件 1），毕业生本人要求改变就业去向的，需经原定向培养单位同意。区外高校在新疆招收的“少数民族骨干人才培养计划”毕业生派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见附件 1）。

二、毕业生报到

1. 凡在我区落实就业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报到时需携带《报到证》原件、《就业协议书》、《户口迁移证》原件、毕业证原件、身份证原件等材料到单位所在地的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报到手续。如需转派到用人单位的，由单位所在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凭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或《劳动合同书》派往用人单位。

2. 凡未落实就业单位的新疆生源高校毕业生，报到时需携带《报到证》原件、《户口迁移证》原件、毕业证原件、身份证原件等材料到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报到手续。

3. 凡在区外落实就业单位的新疆生源高校毕业生，报到证派回新疆的毕业生，务必在规定的时限内携带《报到证》原件、《就业协议书》、《户口迁移证》原件、毕业证原件、身份证原件等材料到生源所在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报到，也可委托他人办理相关报到手续。

4. 定向毕业生按照定向培养单位要求报到；“少数民族骨干人才培养计划”毕业生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处报到（见附件 1）。

5. 毕业生到我区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报到手续原则上由本人办理，确需他人代办的，代办人除提供上述材料外，还必须出示委托书、代办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并交复印件。

6. 高校毕业生在规定的期限内到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进行就业、未就业报到登记，是充分享受新疆就业优惠政策措施的前提和重要依据。区外高校毕业生办理报到手续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30 日。

三、毕业生档案转递

1.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有关高校按照国家档案管理规定和

档案邮寄地址（见附件 2）做好毕业生档案转寄工作，我区各级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不受理毕业生本人自带或委托代交的毕业生档案。

2. 凡在我区落实就业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档案转递到单位所在地的地州市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未落实就业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档案转递到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就业单位属兵团范围的高校毕业生和未落实就业单位的兵团生源高校毕业生，档案一律转递到兵团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见附件 2）。

3. 凡新疆生源高校毕业生在区外落实就业单位不能接收档案的，可视情况将档案转递到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区外高校在新疆招收的定向生，档案转递到原定单位或生源地的地州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少数民族骨干人才培养计划”毕业生的档案转递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处。

4. 高校毕业生在各地州市毕业生档案接收部门领取档案材料时，必须提供《报到证》原件、毕业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和用人单位调档函。如需他人代领的，代领人除需提供上述材料外，还必须出示代领人的身份证原件和委托书等资料并交复印件。

5. 高校毕业生在择业期内，如需在自治区公共就业服务局托管档案的，由毕业生本人提出申请，经自治区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出具同意接收档案的函后，方可办理档案托管手续。

四、其他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教育厅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为新疆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为统筹协调做好新疆高校毕业生报到派遣和档案管理工作，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及各有关高校按照此函所明确的有关事宜进行派遣和档案转递。

2. 新疆生源的高校毕业生跨区就业的，无需经我区出具同意跨区就业的函件，各有关高校可按照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相关派遣规定办理有关事宜。

3. 对未纳入国家普通高校招生计划、未经我区招生主管部门批准

招收的毕业生，我区不予办理接收手续。

4.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及相关高校协助将此函发布在相关网站上告知高校毕业生。对 2013 年以后的毕业生，如无新的变化，仍按此函要求办理，不再另行发函。

附件：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各地州市及兵团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各地州市及兵团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教育厅

2013 年 2 月 17 日

附件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各地州市及兵团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	具体负责业务部门	服务咨询电话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非师范类）	就业促进处	0991-368969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师范类和研究生）	学生处	0991-760619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服务中心	0991-2890476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服务中心	0991-4616463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服务中心	0999-8029653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就业促进科	0998-2825812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事人才服务中心	0994-2267685
和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	0903-2025928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服务和职业介绍中心	0908-4235556
阿勒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管理办公室	0906-2313670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0996-2689039
塔城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就业指导中心	0901-6230230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公室	0909-2318561
阿克苏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毕业生就业指导办公室	0997-2283123
吐鲁番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服务中心	0995-8511796
哈密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0902-2233101
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劳动力交流中心毕业生就业指导科	0990-6236773
石河子市人事局	人才流动中心	0993-2092061

附件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各地州市及兵团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及联系方式

毕业生档案管理部门	咨询电话	档案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共就业服务局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服务处	0991-4696277	乌鲁木齐市南湖东路 19 号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服务处档案室	83006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处	0991-7606192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229 号	83004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服务中心	0991-2890476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设西路 169 号兵团人才服务中心人事代理部	830002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服务中心	0991-4616463	乌鲁木齐市南湖南路 126 号市人才服务中心人事代理部	830063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服务中心	0999-8029653	伊宁市斯大林街 54 号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服务中心	835000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科	0998-2825812	喀什市解放北路 46 号行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科	844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事人才服务中心	0994-2267685	昌吉市宁边西路政务中心东侧昌吉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	831100
和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	0903-2025928	和田市阿恰勒东路 61 号和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	848000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服务和职业介绍中心	0908-4235556	阿图什市帕米尔路东 14 院克州人才服务和职业介绍中心	845350
阿勒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管理办公室	0906-2313670	阿勒泰市团结中路 384 号阿勒泰地区人事服务中心人才市场	836500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0996-2015961	库尔勒市人民东路鑫望角五楼巴州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841000
塔城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档案室	0901-7666386	塔城市光明路 44 号塔城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档案室	834700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公室	0909-2318561	博乐市北京南路 468 号博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办公室	833400
阿克苏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毕业生就业指导办公室	0997-2283123	阿克苏市新华东路 35 号阿克苏地区毕业生就业指导办公室	843000
吐鲁番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服务中心	0995-8511796	吐鲁番市绿洲东路 495 号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38000
哈密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0902-2233101	哈密市建国南路 40 号哈密地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839000
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劳动力交流中心	0990-6236773	克拉玛依市塔河路 104 号克拉玛依市人才劳动力交流中心人事代理科	834000
石河子市人事局人才流动中心	0993-209207	石河子市北三路 1 号石河子市人事局人才流动中心	832000

